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# 《二十四史》简介

吴 树 平

中 华 书 局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# 《二十四史》简介

吴树平

中华书局

1979年·北京

## 目 录

- 一、“二十四史”名称的由来·····1
- 二、“二十四史”的体例·····3
- 三、“二十四史”各史简介·····7
- 四、“二十四史”的史料价值·····54
- 附：“二十四史”修撰、例目表·····60

82937

K20  
2641  
C.3

我国历史悠久，文化古籍浩如烟海。在这浩繁的古籍中，“二十四史”是一部珍贵的历史巨著。今天，我们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，科学地分析和研究“二十四史”，批判地继承这一份宝贵的文化遗产，利用它的丰富史料，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，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服务，是一项艰巨而有意义的工作。要完成这一工作，就应该了解和熟悉“二十四史”。

## 一、“二十四史”名称的由来

“二十四史”是一套史书的总称。它包括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、《晋书》、《宋书》、《南齐书》、《梁书》、《陈书》、《魏书》、《北齐书》、《周书》、《隋书》、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、《旧唐书》、《新唐书》、《旧五代史》、《新五代史》、《宋史》、《辽史》、《金史》、《元史》和《明史》二十四部史书。其中《史记》修成于汉武帝（前140—前87年在位）时代，《明史》写定于清乾隆（1736—1795年）初年，整个编撰过程长达一千八百多年。

“二十四史”的名称也是随着时间的推移，逐渐形成的。

三国时代，吴王孙权曾对他的将军吕蒙说：“我掌管军政事务以来，阅读‘三史’和各家兵书，自以为大有补益。”他告诫吕蒙应该抓紧“阅读《孙子》、《六韬》、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和‘三史’”。可见当时社会上已有“三史”之称。《后汉书》成书于南朝刘宋，在它行世以前，“三史”通常是指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和东汉刘珍等写的《东观汉记》。《后汉书》流传后，取代了《东观汉记》，列为“三史”之一。“三史”加上《三国志》，就是现在我们常说的“前四史”。历史上还有“十史”之称，它是记载三国、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魏、齐、周、隋十个王朝的史书的合称。后来又出现了“十三代史”。“十三代史”，包括了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和“十史”。

到了宋代，在“十三史”的基础上，加入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、《新唐书》、《新五代史》，便形成了“十七史”。明代又增以《宋史》、《辽史》、《金史》、《元史》四种，合称“二十一史”。清乾隆初年，刊行《明史》，加先前各史，总名“二十二史”。后来又增加了《旧唐书》，成为“二十三史”。从《永乐大典》中辑录出来的《旧五代史》也被列入，经乾隆皇帝“钦定”，合称“二十四史”。

在封建社会，“二十四史”被称为“正史”。《隋书·

《经籍志》的序说：继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东观汉记》、《三国志》之后，“世有著述，皆拟班、马，以为‘正史’。”第一次出现了“正史”这个名称。当乾隆皇帝钦定“二十四史”以后，“正史”一称就被“二十四史”所专有，取得了“正统”史书的尊崇地位。

## 二、“二十四史”的体例

我国古代的历史学家，创造了多种史书体例。主要有编年体、纪事本末体和纪传体三种。编年体是以时间为纲，按年月先后记述史事，如《春秋左传》、宋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，李焘的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、清毕沅的《续资治通鉴》等，都采用编年体。纪事本末体是以事件为中心，记述它的始末，如宋袁枢的《通鉴纪事本末》、明陈邦瞻的《宋史纪事本末》和《元史纪事本末》、清谷应泰的《明史纪事本末》等，即属于这种体例。纪传体主要以人物为中心，记载人物的生平事迹和有关的历史事件的发展、演变。“二十四史”就是纪传体史书。

纪传体创始于司马迁的《史记》，相继仿效它出现的各史，虽在例目上做过局部的调整，但主要的例目不外乎是“本纪”、“列传”、“志”、“表”四种。在《史记》和

《新五代史》中又多出“世家”这一例目。

“本纪”是按年月次序编写的帝王简史，以记载帝王的言行政迹为中心，兼述当时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、外交等重大事件。在各史中，“本纪”都排列在最前面，被封建史学家看为全书的纲。这是封建社会君权至上在史书上的反映。

“世家”是用来记载子孙世袭的王侯封国历史的，实际上是诸侯的“本纪”，有的则类似于“列传”。《晋书》中的“载记”是有关十六国的记载，我们也可以把它视为“世家”。不过作者认为，十六国都是非正统的“僭伪”君主，所以与“世家”的政治含义显然不同。

“列传”主要是人物传记，也兼载我国少数民族，以及与我国互相往来的一些国家和地区的历史情况，个别的史还包括作者的自叙。列传在各史中篇幅最多，记述的人物，主要是将相大臣和王公贵族，统治阶级的中下层和各个社会领域的代表人物也占一定的比重。在习惯上，往往把“列传”分为四种类型：一是专传，即一人一篇传记；二是合传，即两人以上合写成一篇文章；三是附传，即在一人传记的后面，附载同一家族、或事迹相近的其他人物的传记；四是类传，即把同类人物编次于同一列传中，冠以相应的标目，如《史记》

中的《酷吏列传》、《游侠列传》等。

“志”，《史记》称“书”，《汉书》改为“志”，《新五代史》又破例称“考”。“志”是有关各种典章制度的专篇，记述的内容包括经济、政治、军事、文化等重要领域。如“食货志”记载土地制度、农业生产、户口增减和手工业、商业、货币等经济制度。“河渠志”叙述河流水利的情况。“地理志”或“郡县志”记载行政区划和郡县沿革。《乐志》是关于音乐活动和乐器的专篇。《释老志》记载宗教活动。《天文志》、《律历志》记述天文历法的发展情况。

“表”，《新五代史》叫“年谱”。它用表格的形式，按一定的顺序，谱列人物和事件。各史的“表”，大体可以分为二种：一种是以人物为主，记人记世系，如《史记》的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、《汉书》的《古今人表》；另一种是以国家、地域、部族为主，按年代记载重要事件，如《史记》的《六国年表》、《辽史》的《部族表》。“表”经纬分明，叙事提纲挈领，把头绪纷繁的大量史料，简要而又系统地展现在读者的面前，使人一目了然。“表”不仅是“本纪”、“列传”的简化和条理化，而且往往能弥补其他例目的不足，保留一些有用的史料。明末清初的史学家万斯同曾说：“读史不读表，非深于史者也。”足见前人对“表”是相当重视的。



“二十四史”各史的大多数作者在每一篇“本纪”、“列传”、“志”的末尾，往往用“论”、“赞”、“评”、“史臣曰”等形式，对记载的人物事件进行评论。这种体例也是由司马迁创始的。司马迁在“太史公曰”的下面发表评论的同时，又往往征引旧闻，标举轶事，提供一些可供参考的资料。从班固以后，赞论的内容便仅限于综述正文，进行议论。我们从中可以看出编撰者的立场、观点。

各史的纪、传、志、表虽然各自独立成篇，但又彼此联系，相辅相成。这就要求我们，了解一人一事，不但应该使用传，而且还要把其他各个部分的材料汇集起来，进行综合地分析和研究。

在本纪、表、志、世家、列传五种例目中，主要部分是本纪和列传，各史无一例外地都有这两种例目，所以把“二十四史”叫做“纪传体”是有道理的。

今天看来，纪传体作为史书的一种编纂方法，也有严重的缺点。它把历史舞台上演出的一幕幕完整生动的历史场面，分割得支离破碎，不易看到每个历史事件发生和演变的全貌。不过，在我国封建社会里，能够创造纪传体这种编纂方法，记载四千多年的历史，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。

### 三、“二十四史”各史简介

谈起“二十四史”，人们常常联想到一个故事：南宋文天祥被元军俘虏后，押到大都（即现在的北京），元丞相孛罗想劝降文天祥，就问他：“且问盘古至今几帝几王？”文天祥回答说：“一部‘十七史’，从何处说起。”巧妙地表示了绝不投降的态度。当时只有“十七史”，“二十四史”形成后，人们就把文天祥的话改为“一部二十四史从何处说起”，广泛流传。介绍“二十四史”，确实有无从入手之感。据统计，“二十四史”有四千万字左右，分为三千二百四十九卷。卷帙如此庞大，内容如此丰富，我们只好按各史所记朝代的先后顺序，一史一史地加以介绍。

#### 《史 记》

《史记》最初没有固定的书名，或称“太史公书”，或称“太史公记”，也省称“太史公”。“史记”本来是古代史书的通称，从三国开始，“史记”由通称逐渐成为“太史公书”的专名。

作者司马迁，字子长，左冯翊夏阳（今陕西韩城县）人。生于汉景帝中元五年（前145年），大约卒于汉武

帝征和三年(前90年)左右。

司马迁所处的汉武帝时代,封建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,文化学术也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局面。《史记》就是在这种客观形势下出现的。

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在汉中央政府做太史令,负责管理皇家图书和收集史料,研究天文历法。司马谈打算编写一部通史,愿望没有实现就死去了。临死的时候,嘱咐司马迁完成他未竟的事业。

司马迁幼年时就很刻苦,十岁开始学习当时的古文,后来跟着董仲舒、孔安国学过《公羊春秋》、《古文尚书》。汉武帝元朔三年(前126年),司马迁二十岁,满怀求知的欲望,漫游了祖国的名山大川,到处考察古迹,采集传说。通过对历史遗迹和西汉建国前后的史实的实地调查,司马迁开阔了胸襟,增长了知识,为后来编写《史记》作了很好的准备。

司马谈死后,司马迁承袭父职,做了太史令,有条件看到大量的图书文献和国家档案,这对司马迁编写《史记》是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。

汉武帝太初元年(前104年),司马迁开始编写《史记》。在编写过程中,司马迁经受了一次很大的挫折。天汉二年(前99年),李陵率兵随李广利出击匈奴,兵败投降。汉武帝向司马迁询问对李陵的看法,于是,司

马迁说，李陵投降，是因为众寡不敌，又没有救兵，责任不全在李陵身上。汉武帝认为司马迁有意替李陵回护开脱，贬责汉武帝的爱姬李夫人的哥哥李广利。于是，把司马迁投进监狱，处以腐刑。司马迁的肉体和精神受到严重摧残，悲痛欲绝，但想到《史记》还没有写完，便忍受了奇耻大辱。三年后他被赦出狱，更加发奋写作《史记》。大约在征和二年（前91年），基本上完成了编撰工作。司马迁死后许多年，他的外孙杨恽才把这部五十二万多字的不朽名著公诸于世。

《史记》是一部贯穿古今的通史，从传说中的黄帝开始，一直写到汉武帝元狩元年（前122年），叙述了我国三千年左右的历史。据司马迁说，全书有本纪十二篇，表十篇，书八篇，世家三十篇，列传七十篇，共一百三十篇。班固在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中提到《史记》缺少十篇。三国魏张晏指出这十篇是《景帝本纪》、《武帝本纪》、《礼书》、《乐书》、《律书》、《汉兴以来将相年表》、《日者列传》、《三王世家》、《龟策列传》、《傅靳列传》。后人大多数不同意张晏的说法，但《史记》残缺是确凿无疑的。今本《史记》也是一百三十篇，有少数篇章显然不是司马迁的手笔，汉元帝、成帝时的博士褚先生补写过《史记》，今本《史记》中“褚先生曰”就是他的

补作。

《史记》取材相当广泛。当时社会上流传的《世本》、《国语》、《国策》、《秦记》、《楚汉春秋》、诸子百家等著作和国家的文书档案，以及实地调查获取的材料，都是司马迁写作《史记》的重要材料来源。特别可贵的是，司马迁对搜集的材料做了认真地分析和选择，淘汰了一些无稽之谈。对一些不能弄清楚的问题，或者采取阙疑的态度，或者记载各种不同的说法。由于取材广泛，修史态度严肃认真，所以，《史记》记事翔实，内容丰富。

对历史上的阶级和阶级斗争，《史记》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某些真实状况。如《平准书》说地方上的富民“武断于乡曲”，公卿大夫“争于奢侈”，而农民却“力耕不足粮饷，女子纺绩不足衣服”，反映了汉武帝“盛世”下掩盖着的阶级矛盾。东汉的王允要杀死蔡邕，蔡邕请求免死来写成汉史，王允说：“过去汉武帝不处死司马迁，使他作了诽谤君王的史书，流传后世。”从这件事可以看出，司马迁对他目睹的社会阴暗面作了局部的揭露和鞭挞。

对陈胜领导的我国历史上的第一次农民大起义，《史记》不但详细地记载了它的经过，而且把它的功绩与商汤伐桀、周武王伐纣和孔子作《春秋》提到同等的

高度,认为汉灭秦是“由涉首事也”,就是说陈胜是首先发难的人。因此,司马迁把陈胜列入世家,与历代侯王勋臣同列。到了班固的《汉书》,却把陈涉编入列传,并删去了“由涉首事也”这句话。相比之下,司马迁的思想是比班固进步的。

《史记》不但是一部历史巨著,而且也是一部优秀的文学名著。一篇篇脍炙人口的传记文学,塑造了各式各样人物形象。完璧归赵的蔺相如,委身太子丹西刺秦王的荆轲,叱咤风云的项羽,豁达大度、不拘小节的刘邦,在作者的笔下,栩栩如生。《史记》首创的传记文学在我国文学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,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

《史记》也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。它弄错了一些人物和史事。司马迁为了恢复苏秦的本来面貌,写了《苏秦列传》,但是,却把公元前三世纪初的苏秦事迹,移到了公元前四世纪末,并颠倒了苏秦、张仪登上政治舞台的时间顺序。对此前人已经提出怀疑,近年出土的马王堆汉墓帛书《战国纵横家书》证实了司马迁的错误。此外,对个别重要人物的记载有所缺漏,如对墨派的创始人墨翟这样重要的人物,仅在《孟子荀卿列传》中附记了二十多字,未免过于疏略了。

历代有很多人注释《史记》,现存最早的旧注是刘

宋裴骈的《史记集解》。它主要利用封建经典和各种史书来注释文义，吸收了前人的一些成果。唐朝司马贞作《史记索隐》，既注音，又释义，比《集解》前进了一步。唐朝张守节化费了毕生的精力，写了《史记正义》，比《集解》、《索隐》又有所提高。这三家的注释，人们公认为《史记》旧注的代表作。最早的三家注都是各自单行，宋朝才把三家注排列在正文下，合为一编。

## 《汉 书》

继《史记》之后，班固撰写了《汉书》。班固，字孟坚，扶风安陵（今陕西咸阳市东）人，生于东汉光武帝建武八年（公元32年）。父亲班彪是一个史学家，曾作《后传》六十五篇来续补《史记》。《汉书》就是在《后传》的基础上完成的。和帝永元元年（公元89年），班固随从车骑将军窦宪出击匈奴，参预谋议。后来在统治阶级内部斗争中失败入狱，永元四年（公元92年）死在狱中。那时《汉书》还有八表和《天文志》没有写成，汉和帝叫班固的妹妹班昭补作，马续协助班昭作了《天文志》。班昭对于《汉书》的功劳是不能泯灭的。她是我国封建社会第一个有才华的女史学家，也是“二十四史”中绝无仅有的女作者。

《汉书》包括本纪十二篇，表八篇，志十篇，列传七

十篇，共一百篇，后人划分为一百二十卷。它的记事始于汉高帝刘邦元年（前 206 年），终于王莽地皇四年（公元 23 年）。

《汉书》的体例与《史记》相比，已经发生了变化。《史记》是一部通史，《汉书》则是一部断代史。《汉书》把《史记》的“本纪”省称“纪”，把“书”改曰“志”，取消了“世家”，汉代勋臣世家一律编入传。这些变化，被后来的一些史书沿袭下来。

《汉书》记载的时代与《史记》有交叉，汉武帝中期以前的西汉历史，两书都有记述。这一部分，《汉书》常常移用《史记》。但由于作者思想境界的差异和材料取舍标准不尽相同，移用时也有增删改易。如《贾谊传》增加了“治安策”；《晁错传》补入了“言兵事书”、“募民徙塞下疏”；《路温舒传》增收了“尚德缓刑疏”，在《史记》之外，提供了新的史料。可见，要了解汉武帝中期以前的历史，《汉书》是不可废弃的。至于汉武帝中期以后的西汉历史，就现存的史籍来说，以《汉书》的记载最为系统和完备。

《汉书》新增加了《刑法志》、《五行志》、《地理志》、《艺文志》。《刑法志》第一次系统地叙述了法律制度的沿革和一些具体的律令规定。《地理志》记录了当时的郡国行政区划、历史沿革和户口数字，有关各地物产、



经济发展状况、民情风俗的记载更加引人注目。《艺文志》考证了各种学术派别的源流，记录了存世的书籍，它是我国现存最早的图书目录。《食货志》是由《平准书》演变来的，但内容更加丰富了。它有上下两篇，上篇谈“食”，即农业经济状况；下篇论“货”，即商业和货币的情况，是当时的经济专篇。

《汉书》八表中有一篇《古今人表》，从太昊帝记到吴广，有“古”而无“今”，因此引起了后人的讥责。后人非常推崇《汉书》的《百官公卿表》，这篇表首先讲述了秦汉分官设职的情况，各种官职的权限和俸禄的数量，然后用分为十四级、三十四官格的简表，记录汉代公卿大臣的升降迁免。它篇幅不多，却把当时的官僚制度和官僚的变迁清清楚楚地展现在我们面前。

从思想内容来看，《汉书》不如《史记》。班固曾批评司马迁“论是非颇谬于圣人”。这集中反映了两人的思想分歧。所谓“圣人”，就是孔子。司马迁不完全以孔子思想作为判断是非的标准，正是值得肯定的。而班固的见识却不及司马迁。从司马迁到班固的这一变化，反映了东汉时期儒家思想作为封建正统思想，已在史学领域立稳了脚根。

《汉书》喜用古字古词，比较难读。东汉人已经有很多地方读不通。著名学者马融，年青时就到班昭那